

自考《民法学》复习提纲第一章(2006年最新版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53/2021_2022__E8_87_AA_E8_80_83_E3_80_8A_E6_c67_153537.htm 第一章 绪论 一、民法的概念：民法是调整平等主体的公民之间、法人之间、公民和法人之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的法律关系的总和 二、民法的性质：1 民法是私法；2 民法是任意法；3 民法是人法；4 民法是民事财产法。 三、民法的基本原则：民法的基本原则是指导民事立法、民事司法、进行民事活动的带有根本性和普遍性的指导意义的基本行为准则。其效力贯穿于整个民事法律制度的始终。具体说来，民法有以下几个基本原则：（一）民事主体地位平等原则。（1）民事主体资格平等。（2）在具体的民事法律关系中当事人的地位平等。（3）民事主体的合法权益平等地受法律保护。（二）自愿原则（三）公平原则（四）等价有偿原则。（五）诚实信用原则。（六）合法和公序良俗原则。 四 民法的渊源 五 我国民法的历史和现状 六 现代民法的发展（一）概述（二）民法形式的发展（三）民法内容的发展（1）传统民法的基本内容有所动摇。（2）家庭婚姻关系的法律调整得到改善。（3）人格权的范围呈日益扩展之势。（4）愈来愈来受到保护。（5）产品责任已发展为独立的侵权责任。（6）强制性民法规范日渐增多。（7）民事责任的归责原则由过错责任向无过错责任转变。（8）私法与公法的界限已经开始淡化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